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浙卫办发函〔2024〕30号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办公室关于开展 2025年度省中医药科技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市卫生健康委，省级医疗卫生单位，高等医学院校：

为加快推进我省卫生健康现代化建设，打造中医药科创高地，根据国家中医药综合改革示范区建设任务与《浙江省中医药科技计划项目管理办法》要求，经研究，决定启动2025年度省中医药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项目类别

2025年度省中医药科技计划项目分为三类，具体如下。

（一）局省共建项目。

1.重大项目。围绕我省中医药临床、科研和产业重大需求，组织开展全链条重大科研攻关，增强原始创新能力，预期能取得国内领先水平的标志性成果，促进中医药领域跨越式发展、引领行业变革。前期经单位征集、专家遴选、国家审定，编制了项目申报指南，具体见附件。

2.重点项目。追踪国内外研究前沿，研究解决中医药关键问题，促进中医药临床学术发展和产业提质增效，重点支持内容包括：

- (1) 肿瘤放疗/化疗/免疫治疗不良反应中医药干预研究;
- (2) 冠状动脉介入治疗后胸痛中医药干预研究;
- (3) 代谢性疾病心血管事件风险中医药干预研究;
- (4) 脑血管病相关认知障碍中医药干预研究;
- (5) 慢性气道疾病中医药防控策略研究;
- (6) 癌前病变中西医结合防治新技术研究;
- (7) 风湿免疫疾病中医药诊治新技术研究;
- (8) 常见疾病中医康复研究;
- (9) 中药大品种改良型创新研究;
- (10) 中医药数字化应用场景开发和推广。

(二) 面上项目。

1. 中医药临床研究计划项目。以提高防病治病能力为目的，支持各类卫技人员利用中医药或中西医结合的方法手段开展临床研究。重点支持内容包括：

- (1) 疑难病、慢性病、传染病防治研究;
- (2) 中医特色和优势病种临床评价研究;
- (3) 常见多发病应用基础研究。

2. 中医药健康服务研究计划项目。开展健康浙江背景下的中医药健康服务研究，加快中医药健康服务政策供给，提升中医药对经济和社会发展的贡献率。重点支持内容包括：

- (1) 中医医院建设与评价指标研究;
- (2) 中医药学科人才评价体系研究;
- (3) 中医药医保支付方式研究;

- (4) 中医流派、名老中医学学术思想和临床经验传承研究；
- (5) 中西医协同与“三医联动”模式研究；
- (6) 中医药标准研究；
- (7) 中药传统技术研究；
- (8) “浙八味”全产业链创新模式研究。

3.青年人才支持计划项目。以培养青年人才多学科交叉创新素质和创新能力为目的，突出中医药原创思维和现代科学技术有机结合，主要面向35周岁以下具备较好发展潜力的中医药人员或“西学中”人员，项目选题除具备先进性、科学性和实用性外，应体现人才培养特性，具备较好工作基础，对“杏林工程”人才培养对象优先支持。

(三) 县域专项。

面向县级及以下医疗卫生单位，围绕高水平县级医院建设，结合自身功能定位，开展中医药临床研究。重点支持内容包括：

(1) 开展符合当地群众健康需求的慢性病、传染病、常见多发病的中医药防治研究；

(2) 依托省市单位科研资源，开展已在省市医疗卫生单位应用的中医诊治新技术推广评价研究。

二、申报时间

2024年5月31日开始申报，个人申报截止时间为2024年6月30日下午17:00，依托单位审核截止时间为7月2日下午17:00，主管部门审核截止时间为7月5日下午17:00。项目依托单位和主管部门需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审核和确认上报，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

三、申报程序

(一)网络申报。项目申请人通过<https://zycc.wsjkw.zj.gov.cn>进行在线申报。上传申报书时，系统将对申报的研究内容和历年立项项目和研究成果进行检索比对，杜绝相识度高的低水平重复研究。

(二)项目初审。项目依托单位是项目申报和初审的责任主体，应当对相关申请材料进行认真审核把关，并严格加强项目的伦理诚信和科研条件资质管理，对违规操作、弄虚作假的，将取消下一年度申报资格或核减分配名额。

(三)汇总上报。各市卫生健康委和省级医疗卫生健康单位应填报申报项目汇总表，经审核盖章后报送我委，电子版发送至邮箱。

四、名额分配

局省共建项目、面上项目采用限额推荐的方式，各市卫生健康委、省级医疗卫生单位（以下统称“主管单位”）根据限额数择优推荐。

(一)局省共建项目。省级中医医院、浙江中医药大学、杭州市、宁波市各限6项，其他省级医疗卫生单位、高等医学院校和地市各限4项，其中重大项目数不得超过限额申报总数的50%。

(二)面上项目。推荐名额根据近3年各单位申报工作基础，考虑年度适度增长需求，以及各单位项目全过程管理情况而定，各主管单位可登录申报系统查看具体推荐名额。

县域专项仅限县级及以下医疗卫生单位申报，申报数量不作限制。

五、申报要求

请项目申请人严格按照申报要求认真进行填报，申报的项目还应符合以下要求：

（一）申请单位须为本省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医疗卫生单位、高等医学院校、科研院所和相关企业。项目申请单位能为完成项目研究提供必要的条件保证。

（二）申请人须为我省上述机构在职人员，年龄不超过 60 周岁（1964 年 5 月 31 日后出生），局省共建项目负责人须具备高级职称或博士学位，青年人才支持项目申请人应具有硕士及以上学历且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89 年 5 月 31 日后出生）。

（三）局省共建项目申请单位须给予 1:2 及以上经费支持，其他立项资助项目给予 1:1 及以上经费支持；立项无资助的项目，申请单位需给予 3 万元经费支持，企业申报项目立项后，所需研究经费由企业自筹。

（四）项目负责人应遵守科研诚信有关规定，项目涉及人体研究须提供所在单位伦理委员会审查报告，涉及动物的研究须提供动物资格证明，申报项目科研标书重复率高于 30% 的项目不予受理。

（五）所有项目均需上传可行性报告、科研诚信承诺书以及相关研究条件证明。

（六）每位申请人限报 1 项，参加不超过 1 项。申请人已有在研项目 1 项及以上，或近 2 年有撤题结题的，不予受理。

六、其他事项

请各有关单位严格按照文件要求做好组织申报工作，规范申报

程序，保障申报质量，确保本次申报顺利开展。项目申报不收取评审费。

联系人：曾晓飞，电话：0571-87709140，邮箱：zjtcn@zjwjw.gov.cn；技术支持：秦希希，电话：13295815007；地址：杭州市拱墅区庆春路216号省卫生健康委6001室。

附件：2025年度局省共建重大项目申报指南

浙江省卫生健康委员会办公室

2024年5月29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附件

2025 年度局省共建重大项目申报指南

2025 年度局省共建重大项目指南部署 5 个研究领域，每个项目均应整体申报，须涵盖相应领域的全部考核指标。每个项目可下设 3 个子课题，至少 1 个子课题应由县级医疗单位承担，子课题列入 2025 年度省中医药科技计划面上项目。项目设 1 名负责人，每个子课题设 1 名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可担任其中 1 个子课题负责人，项目所含单位总数不超过 10 家，项目负责人承担的子课题不列入面上项目。

领域一：急危重症中西医结合防治新技术研究

研究内容：针对脓毒症、心肌梗塞、重症肺炎、重症急性胰腺炎、急性器官功能衰竭等具有中西医结合优势的急危重症，开展中西医结合早期干预、精准治疗及疗效监测等新技术、新方案研究，形成干预时机、适当方法、疗效评估的有效策略；开展多学科协同临床研究，形成高质量的临床证据。

绩效目标：围绕 1 种急危重症，形成有显著临床疗效的急危重症中西医结合防治方案或新技术、新治法 1 个；取得高质量临床循证证据，并纳入高级别临床指南或形成专家共识 1 部；在不少于 5 家医疗机构应用推广。

要求揭榜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

领域二、重大疑难疾病中医药诊疗新方案研究

研究内容：针对肺癌、乳腺癌、肝癌、心绞痛、肺血栓栓塞症、重性精神病、阿尔茨海默病、皮炎等严重疑难疾病，以提高临床疗效为导向，总结疑难病“病证结合”证治规律，制定中医药或中西医结合优势互补的防治方案；基于循证医学原则开展临床研究，获得高级别临床证据，建立中西医共识的诊疗规范和指南；阐明有效方药的作用机制；研制相关特色制剂或产品。

绩效目标：围绕1种重大疑难疾病，针对病程波动、中医证候特征建立病证结合的中医或中西医结合治疗方案1个；取得高质量临床循证证据，并在项目实施基础上制定行业认可的临床防治标准、规范或指南1项；针对疗效和作用机制确切的1个中药复方，完成中药新药临床前研究或院内制剂临床研究。

要求揭榜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

领域三：中医优势病种中医药防治方案优化评价研究

研究内容：针对溃疡性结肠炎、膜性肾病、不孕症、带状疱疹、慢性骨髓炎、股骨头坏死、儿童近视、生长发育障碍等中医优势病种，以中医药诊治特色和优势为切入点，选择已具备一定基础和临床证据的诊疗方案，明确提高临床疗效的关键环节，以提高疗效为目标优化方案，开展多中心随机对照临床研究和疗效机制的研究，形成高质量、国际公认的临床证据。

绩效目标：围绕 1 种中医优势病种，优化中医药治疗方案 1 个；在项目实施基础上形成行业认可的临床防治标准、规范或指南 1 项；针对疗效确切的 1 个中药复方，完成中药新药临床前研究或院内制剂临床研究。

要求揭榜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

领域四：中医药特色设备关键技术及产品研发

研究内容：针对中医诊疗方法规范化、智能化的迫切需求，重点选择传统中医经典诊疗方法，结合机器人、人工智能、3D 打印等技术，研究中医诊疗方法的量化表征，构建中医诊疗方案知识图谱；通过智能传感器及大数据智能算法处理技术，模拟专家诊疗方法，实现传统中医诊疗方法的数字化呈现，智能化实现，研发中医特色设备；基于中医特色设备，建立临床应用标准化、规范化治疗方案。

绩效目标：获得医疗器械注册证 1 项；建立中医诊疗方案知识图谱 1 套以上；获得国家授权发明专利 1 项。

要求揭榜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

领域五：医疗机构中药制剂研发和应用

研究内容：针对中医药具有特色优势的重大高发疾病，选择组方合理、治疗病症明确、作用机制相对清楚、具有较大市场前景的经典名方、名老中医经验方或协定处方，开展制剂成型、生

产工艺、质量控制、药效学 and 安全性评价等研究；开展临床研究或人用经验的数据收集、病案资料整理。

绩效目标：形成 2-3 个具有明显临床优势和特点的医疗机构中药制剂并完成注册或备案，在 10 家以上医联体、医共体和科研协作单位推广使用。

要求揭榜项目绩效目标全覆盖。